

浙江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问题研究——以衢州市为例

黄 燕，梁新巍¹

（浙江海洋大学 东海科学技术学院，浙江 舟山 316000）

【摘 要】为贯彻落实浙江省委、省政府关于开展浙江省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行动的决策部署，衢州市加快推进了该项卫生创建行动，且取得了一些很好的成就，如加快推进了城镇一体化和卫生城市建设。但是一些小城镇在整治过程中仍然暴露出了不少问题，阻碍了衢州市加快建设城镇一体化的过程。针对在城镇环境综合整治行动中出现的问题提出了一些解决方案，希望对城镇建设起到一定的作用。

【关键词】衢州市；城镇环境；综合整治；问题；对策

【中图分类号】X322 **【文献标识码】**A

开展城镇环境综合整治是浙江省委、省政府为改善浙江省生活环境，提高浙江省人民生活质量所做出的一项重要决策。衢州市作为全省试点城市之一，于 2016 年 12 月全面推进整治城镇环境，目前取得了一定成效。如柯城区石梁集镇已彻底告别“马路拉链”；招贤镇全面安装污水收集管道，改变了之前污水直排的现象；开化下砖镇家家户户将治水当成“自家事”，齐心协力爱护水源呵护河道已成为日常事。这种种改变成为了衢州市一道道靓丽的风景线，都体现出了衢州人民对卫生城镇建设的重视和大力支持。因此，衢州市争取花三年的时间，彻底整治各小城镇脏乱差的现象，使城镇面貌得到较大的改善。然而，治理过程也并不是一帆风顺，在一些城镇仍存在一些突出问题亟待解决。

1 浙江省衢州市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问题研究背景

1.1 贯彻落实浙江省委、省政府关于开展各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的部署的现实需要

浙江省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行动会议在 2016 年 9 月 29 日召开，省委书记夏宝龙出席了该会并在会上强调，全省上下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 G20 峰会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入开展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行动，坚决整治脏乱差现象，秉持着浙江精神，要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勇立潮头，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标杆省和“两美浙江”的建设。会后，省委办公厅和省政府办公厅工作人员对该项行动进行了调研和方案设计并颁发了《浙江省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三年行动计划》，随后浙江省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计划正式展开。此次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行动以乡镇政府驻地建成区为主要对象，兼顾驻地行政村的行政区域范围和仍具备集镇功能的原乡镇政府驻地。据初步统计，全省这样的小城镇有 1191 个。衢州市作为浙江省城镇环境综合治理试点城市之一，必须积极响应，认真全面贯彻省委省政府部署的要求。

¹【收稿日期】2017-04-25

【作者简介】黄燕（1994-），女，浙江衢州人，本科在读；梁新巍（1987-），女，安徽肖县人，助教，硕士研究生，浙江海洋大学东海科学技术学院学工部辅导员，研究方向：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1.2 实现衢州发展战略的内在需要

衢州市的经济发展水平相对于浙江省的其他几个市来说还较落后。因此为了进一步促进衢州市的发展，加快建成“生态衢州”，必须开展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行动。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不仅能补齐生态环境短板，能促进经济转型升级，也可以提升城乡发展质量，提高人民群众生活的幸福感。这次整治小城镇环境行动是衢州市在举办“五水共治”“四边三化”“三改一拆”活动后的又一项提高城市建设的重大任务。因此，衢州市将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的工作部署，把开展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行动与发展生态经济、推动生态富民紧密结合起来，乘着这股实干的热劲向更好的方向发展，真正把衢州的小城镇建设成为洁净有序、环境优美、具有地方文化特色且宜居宜业宜游的绿色现代小镇，让城镇环境更美，人民生活更好。

2 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的总体目标

根据《浙江省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和《衢州市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目标要求，衢州市初步制定三年创建目标：进一步扩大小城镇整治覆盖面，力争到2017年年底，市级卫生乡镇实现全覆盖；2018年年底，力争国家级、省级、市级卫生乡镇比例分别达到15%、50%、100%，提升小城镇特色品质，全面推进小城镇建设管理迈上新台阶，使小城镇成为衢州市打造现代城市的重要节点。

3 在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过程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3.1 小城镇的卫生死角及脏乱差问题仍然存在

衢州市在开展环境整治问题后在主要城区、主要衢道对脏乱差的治理取得了明显成效。但在一些城市的旧小区、城乡结合部、偏僻的背街小巷等还存在着卫生死角。在一些观念落后的偏远地区还普遍存在线乱拉、道乱占、车乱开、摊乱摆、房乱建等现象；一些道路沿途多是乱搭乱建、杂草丛生的景象，遇到赶集时“马路市场”还常扰乱交通；一些老街还存在着垃圾乱倒、污水乱流、杂物乱放等很多群众反映强烈的环境难题。

3.2 环境保护基础配套设施不足，已经不能适应城镇发展的需要

由于城乡一体化过程不断加快，规划建设滞后矛盾日益凸显，城镇规模与基础设施配套不足严重制约了城镇环境综合治理的整体进程。在衢州市小城镇中农贸市场、公共停车场、垃圾中转站、公厕客运站等基本功能性设施严重不足，这给环境整治行动带来了明显不利的影响。现有的一些基础设施无论是从功能、规模还是档次上来说，都远远不能满足市民们的需求，因此造成了道乱占、车乱停、摊乱摆、垃圾乱倒、杂物乱堆等现象。

3.3 小城镇部分市民文明素质偏低，对环保的进一步认识有待提高

中小城镇受经济水平的制约，文化教育水平远远不如发达城市，即使在城镇中每个人受教育的程度也不同，所以每个市民的文明素质也存在较大的差异。部分市民素质较低，环境保护意识淡薄，在环境整治过程中缺乏自觉性和积极主动性，参与度也不高。因此，在一些地方垃圾乱扔、污水乱排、横穿马路、随意践踏花草树木等现象时有发生。除此之外，衢道上一些广告牌匾、各种灯饰及非公路标志也不符合规范，乱摆乱放，杂乱无章。甚至有些人在执法部门取缔违法行为时不但不配合，还与执法人员发生争执。以上这些都加大了环境整治的难度。

3.4 执法力量不足，导致整治行动效果不佳

城镇环境综合整治主要依靠的是城市管理部门，据调查衢州市现有城管人员共215名，但随着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城市规

模的不断扩张，现有的在编制内的城管执法人员已经不能满足全市发展的需要，因此，城管人员长期的超负荷工作也是导致环境综合整治行动效果不够的原因之一。另外，受法律法规的制约，城管部门缺乏强制执法的权力且部分执法人员进入执法部门的途径不够正规，执法队伍存在着整体文化程度不高、综合素质较低、执法能力不强及方式方法不科学等问题。因此在执法过程中，执法人员和市民的各种矛盾和暴力抗击时有发生，这也是整治行动中亟待解决的问题之一。

3.5 政府对该行动的宣传力度不足，对市民的教育影响程度不深政府有关部门在开展行动之前对该环境综合整治行动的宣传力度不大，这是这项行动中比较薄弱的环节。有关部门没有利用好媒体的宣传教育功能，宣传活动仅靠新闻、政府门户网站、公众号等公布消息，宣传形式单一、内容简单、宣传氛围不浓，这使得衢州市城镇居民整体环保意识薄弱，不能积极主动地参与到该项行动中。这些直接导致了政府与人民群众之间沟通不畅，民意无法很好地传达，政府工作无法真正落到实处，因此在综合整治行动中很难形成人民当家做主来管理自己城市的良好格局。

4 为整治行动提出的对策建议

4.1 相关部门编制环境综合整治规划

衢州市城镇环境综合整治领导小组应以各城镇为编制主体，根据城乡总体规划和《浙江省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三年行动计划》以及《衢州市城镇环境综合整治技术导则》，再根据各城镇的实际情况，创新制度方法，科学编制环境综合整治规划，建立健全小城镇环境管理制度，制定整治项目详细设计方案。

4.2 政府部门加强领导和监督，健全长效的管理和监督机制

政府各部门、各办事处要全面深刻地认识到这次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行动的重大意义，要把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行动作为贯彻落实“十三五规划”以及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中之重。城镇环境综合治理是政府履行公共服务职能的重要体现。因此，政府各部门要加强监督，完善行政监督机制，成立全市城镇环境综合整治督查小组，督查小组下设办公室，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负责落实、日常、协调、检查、调研等工作，实施定期督查与随机抽查相结合，全面督查与专项督查相结合，受理投诉举报与新闻媒体监督相结合的原则。主要领导要深入基层了解实际情况，为群众解决实际问题，并将工作实效纳入各级领导干部年度政绩考核内容。还需建立由群众为主体的监督机制，广泛地听取来自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完善服务投诉信箱和设置群众接待日，实现政府由“自治”向社会“群治”的转变。还要建立起舆论监督机制，通过报纸、广播、电视及互联网等大众媒体，广泛地接受社会各界舆论的监督。

4.3 整治城镇秩序争创示范城镇

首先，各部门要加强联合执法，规范城镇秩序，加强沿街立面整治，规范沿街防盗窗、遮阳帽檐，空调室外机等建筑物设置和门牌，广告牌匾，各种灯饰和非公路标志等，保持沿街及两侧立面整洁美丽。其次，要整治架空杆线，规范户外缆线架设，着重解决一些地方电缆线随便牵随便挂的“空中蜘蛛网”现象，还市民一片纯净天空。除此之外，还要整治房屋违章修建现象，严格按照城镇规划实施建设，加大对违法建筑的查处和整治力度，积极推进镇中村建设，消除与现代城市不符的一些危房破房，优化城乡居民的居住环境。

4.4 解决基础设施配套不足问题，进一步提高城镇建设品质

各城镇要进一步摸清底数、找准短板、统筹规划、加大投入、增建公厕、解决居民在公共场所上厕所难的问题。优化垃圾收集服务、各街道配备清洁工、确保城镇环境日日有人清扫、时时有人保洁，对城区临街单位或门店及住宅小区，针对不同行业、不同对象，确定不同的时段逐门上户收集垃圾，解决生活垃圾乱倒问题。同时应规划增设垃圾中转站和垃圾消纳场，提高垃圾收集效率和实现建筑垃圾的综合再利用。并且要逐步完善农贸市场、公共停车场、客运站等系列功能齐全、布局合理并符

合城镇总体规划和设计要求的基础配套设施，从根源上解决基础设施配套短缺落后的问题。

另外，要加大资金投入，支持“数字城管”建设，在重要地段、重点部位与公安交警部门共享监控“电子眼”平台，加大对乱摆摊、乱停放、乱搭建、乱张贴等违法行为的监控，提高工作效率和城镇建设品质。

4.5 营造舆论氛围，加强宣传，扩大此次活动的影响力

想要发动群众参与开展整治城镇综合环境行动首先要让群众知晓，了解此次行动，因此，加强宣传是顺利开展整治行动的重要措施之一。各部门要广泛开展多种途径、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充分利用新闻报道、宣传标语飞公益广告、网络媒体等形式，利用校园等教育机构，居民文艺汇演等休闲娱乐文化宣传形式，充分发挥中小學生、文艺工作者的宣传引导作用，广泛地开展一系列环境保护和“除陋习，树新风”活动，编排群众通俗易懂、喜闻乐见的文艺节目，引导和带动广大人民群众养成卫生文明习惯，帮助市民树立科学的环境价值观，不断地提高人民的文明意识和环保意识，积极调动市民主动参与整治行动，并大力宣传开展该项活动的重要意义、主要任务和政策措施，广泛宣传相关法律法规、文明卫生常识等，要公开曝光一些违规行为和不文明现象，多方面营造全市上下共同积极主动参与到该项活动中的良好氛围。同时还要督促人民群众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全力打造“天蓝、地绿、水清、街净、人文明”的现代绿色新城镇。

4.6 注重地方文化特色，重点培育示范城镇

小城镇不是农村也不是城市，环境整治不是大拆大建、伤筋动骨，而是要打造属于自己的特色风貌。突出特色是城镇发展的关键，因此在治理当中要充分挖掘和利用地方自然文化特色，要保留地方元素和特色文化。要进一步加强统筹规划，依据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按照城镇规划体系、城镇综合发展条件、生态资源条件和规划定位，加大资源倾斜和政府资金投入，增加各项技术扶持，重点培育一批具有地方鲜明特色的示范小城镇，这可参考借鉴衢州市已有的特色小镇，如龙游新加坡风情小镇、衢州莲花现代生态循环农业小镇、常山赏石小镇和开化根缘小镇。

5 结语

综上所述，开展“城镇环境综合整治行动”是贯彻落实以人文本的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必然要求；是改善发展环境，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玩城镇的一项重要举措；是促进城镇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建设社会主义新城镇的重大任务；是全面实现社会宏伟目标的必然选择。

人在影响环境的同时，环境也在影响着人，这其实是一种良性循环。因此，各级政府要认真落实环境综合整治任务，加强与人民群众的沟通交流，做到上行下效，上达下行，集结全体市民的力量共同建设生态衢州，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统一。

【参考文献】

- [1] 李友民. 成都市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的问题与对策[J]. 成都行政学院学报, 2012 (2) : 71-75 .
- [2] 李友民, 何周富, 李华芳, 等. 成都市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的做法与初步成效[J]. 成都行政学院学报, 2012 (1) : 56-61 .
- [3] 毛先贵. 深化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建设宜居宜业城市[J]. 中共乐山市委党校学报, 2011 (2) : 64-66 .

[4] 魏青录,王次燕.礼县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现状与对策[J].农业科技与信息, 2016 (4): 50-51 .

[5] 中共青羊区委党校课题组.构建城乡环境综合治理长效机制的现状、问题及对策 — 以成都市青羊区为例[J].中共成都市委党校学报, 2015 (3): 89-92 .

[6] 匡少平,梁爱琴.城乡结合带环境问题及其综合治理对策[J].安全与环境工程, 2003 , 10 (2): 1-4 .